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列示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角色與責任
<b>執行董事</b>					
章徵宇先生	57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018年1月	2009年2月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運營管理
辛潔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1年4月	2021年1月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日常運營
薛強軍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2018年1月	2010年1月	本集團整體戰略財務規劃、財務管理及財務報告
朱曉松先生	52歲	執行董事	2018年7月	2009年2月	本集團全球業務的整體運營管理
王愚先生	46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	2020年12月	2019年7月	本集團整體技術管理及提供技術方向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角色與責任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Chun Chang先生	6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	2021年4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黃志堅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林蘭芬女士	5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7月	2023年7月	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執行董事

章徵宇先生，57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章先生於2009年2月加入本集團，於2009年2月至2023年3月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章先生自2018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章先生於2018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運營管理。

章先生於2004年創辦浙江連連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連連」），目前擔任該公司董事長。此外，章先生於2012年5月至2018年1月擔任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2011年9月至2018年1月擔任北京天融信網絡安全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在此之前，章先生曾於2003年9月至2004年7月擔任上海格雷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章先生於1989年7月於中國浙江大學取得計算機軟件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8月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取得公共政策及管理碩士學位。

辛潔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辛先生於2021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23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並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日常運營。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辛先生曾於2007年7月至2021年1月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1995）及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908）雙重上市公司）。辛先生於2019年3月至2021年1月擔任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於2017年2月至2019年3月擔任中金佳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2014年1月及2015年4月起分別擔任中金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管理委員會成員，任職至2017年2月，在此期間，辛先生負責整體財務和會計管理、重大決策和戰略發展；及於2007年7月至2011年10月擔任中金公司的執行董事。此前，辛先生曾於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擔任Standard Chartered Private Equity的董事；於2003年5月至2005年2月擔任Veolia Water Group North China副首席代表；於2000年7月至2003年4月擔任Good Investment Co. Ltd.北京辦事處的總經理。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辛先生亦曾於2012年7月至2022年2月擔任浙商金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期間於2012年7月至2014年1月亦擔任總經理；及於2016年12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博瑞生物醫藥(蘇州)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88166)的董事。

辛先生於1996年6月於美國佐治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於中國南開大學取得世界經濟學碩士學位。

薛強軍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薛先生於2018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薛先生自2020年12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其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財務規劃、財務管理及財務報告。薛先生於2010年1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除在本集團擔任的職位外，薛先生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10月擔任杭州趣鏈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於2004年2月至2009年12月，薛先生亦曾任銀聯數據服務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

薛先生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於1991年7月取得理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3月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3月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朱曉松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先生於2018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先生自2018年1月至2023年6月亦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朱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全球業務的整體運營管理。

除在本集團擔任的職位外，朱先生於2015年7月至2021年1月擔任杭州東翰派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稱為杭州東翰派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朱先生還於2008年2月至2011年2月擔任廣州連欣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副總裁，於2012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總裁。在此之前，朱先生亦於2004年1月至2007年12月擔任上海格雷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朱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機械設計與製造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6月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洛杉磯分校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愚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王先生分別於2020年11月、2020年12月及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董事及副總經理，並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技術管理及提供技術方向。

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2016年2月至2019年6月擔任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60）技術副總裁。王先生於2013年3月至2015年7月在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擔任高級技術專家職位。王先生還於2012年1月至2013年3月在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任職，擔任技術專家職位。其還於2009年11月至2012年1月在杭州依賽通信有限公司任職。在此之前，王先生於2003年11月至2009年10月在UT斯達康通訊有限公司（納斯達克：UTSI）任職。

王先生於1999年7月取得中國南京大學地球化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取得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現稱為中國科學院大學）計算機應用技術碩士學位。王先生亦於2013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un Chang先生**，67歲，於2021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董事，並於2023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Chang先生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Chang先生擁有超過35年的管理經驗。Chang先生自2010年5月起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金融學教授，於2010年至2021年任執行院長。除學術成就外，Chang先生現擔任以下公司的獨立董事：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2015年3月起）；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自2020年7月起）；施羅德交銀理財有限公司（自2022年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月起)。Chang先生曾於2014年2月至2020年5月擔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Chang先生於過去十年間還曾擔任過上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城雲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Chang先生於1982年1月於中國華東師範大學取得數學學士學位，於1983年6月於美國俄勒岡大學取得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87年6月於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取得博士學位。

黃志堅先生，50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黃先生於會計、銀行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25年的豐富經驗，曾於知名商業銀行及領先投資銀行(包括ING Bank、瑞銀及摩根士丹利)以及香港的多家主板上市公司任職。黃先生目前在下列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自2023年8月起擔任久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1月起擔任翠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4)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先前自2012年11月起擔任該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4月起擔任雲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8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擔任現代中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黃先生曾於2017年3月至2023年6月擔任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93)的非執行董事及於2021年11月至2022年2月擔任美亞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黃先生擔任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前股份代號：0692)，後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於2019年12月除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擔任董事職務外，自2023年7月起，黃先生擔任東勝智慧城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65)副首席執行官。此前，黃先生於2014年10月至2018年擔任該公司首席財務官。在此之前，黃先生曾於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66)擔任多項管理職務：包括2011年4月至2014年10月擔任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黃先生為以下機構的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自2001年2月起）；香港會計師公會（自2005年2月起）。黃先生於1996年12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金融（榮譽）理學士學位。其後於2001年3月獲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普通話及英語交替傳譯證書。黃先生於2001年11月取得澳洲蒙納士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10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蘭芬女士，54歲，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女士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並就公司治理、審計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和考核等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林女士自1996年1月起任職於浙江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林女士自2007年1月起為博士生導師及自2006年1月起為浙江大學人工智能研究所教授及副所長，於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擔任院長助理。在此之前，林女士於1998年7月至2005年12月為副教授、於1998年1月至1998年6月擔任研究助理及於1996年1月至1997年12月為博士後研究員。

林女士畢業於中國的西北工業大學，於1990年7月取得飛行器製造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3月取得航空宇航製造工程專業工學博士學位。林女士自2005年5月起為中國計算機學會會員及自2018年3月起為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學會會員。

### 監事會

截至本文件日期，監事會目前由三名監事組成。監事包括兩名股東代表監事及一名職工監事。股東代表監事和職工監事分別在股東大會和職工代表大會上選舉產生，任期三年，可於退任或辭任後重選。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及業務報告，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業務表現。他們亦有權於必要時委任註冊會計師及執業審計師重新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下表列示有關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委任為 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角色與責任
吳偉先生	50歲	監事會主席、股東 代表監事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的履職情況，並履行作 為股東代表監事的其他 監督職責
宋靜芳女士	48歲	股東代表監事	2020年12月	2009年2月	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的履職情況，並履行作 為股東代表監事的其他 監督職責
洪曉雪女士	27歲	職工監事	2020年12月	2017年6月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並作為本公司職工的代表 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 層的表現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監事

吳偉先生，50歲，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履行作為股東代表監事的其他監督職責。

自2004年5月起，吳先生擔任上海格雷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監事。吳先生創立杭州度岩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現稱為杭州度岩私募基金有限公司），並自2019年6月起一直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吳先生曾於2014年11月至2020年7月擔任協同創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吳先生於1999年3月至1999年8月擔任沙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吳先生於1994年7月在中國取得華中理工大學技術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在中國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宋靜芳女士，48歲，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宋女士於2009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一直擔任本公司戰略發展經理。宋女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履行作為股東代表監事的其他監督職責。

加入本集團前，宋女士於1993年1月至2007年10月在浙江省國家安全廳培訓中心工作。

宋女士於2008年1月獲得中國浙江省省級機關職工業餘大學的行政管理專業副學士學位。

洪曉雪女士，27歲，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洪女士自2017年6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業務合夥人。洪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作為本集團職工代表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洪女士於2017年6月畢業於中國杭州職業技術學院。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角色與責任
辛潔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3年3月	2021年1月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運營管理
薛強軍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2010年1月	2010年1月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財務規劃、財務管理及財務報告
王愚先生	46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	2023年6月	2019年7月	本集團整體技術管理及提供技術方向
閔浩先生	39歲	董事會秘書	2020年12月	2020年11月	本集團整體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

辛潔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會－執行董事」。

薛強軍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有關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會－執行董事」。

王愚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有關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會－執行董事」。

閔浩先生，39歲，自2020年12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會秘書。閔先生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閔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於加入本集團前，閆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20年10月在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在此期間，閆先生曾在多個部門任職，包括資本市場、戰略與分析及私募股權，其離職前的最後職務為副總裁。

閆先生於2007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

###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任職董事。

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存在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及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沒有其他有關委任董事及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沒有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3年6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下的義務。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上市規則，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也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擁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概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聯席公司秘書

閻浩先生，39歲，為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

張麗霞女士，44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女士主要負責處理公司秘書事宜。張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張女士在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涵蓋公司秘書及合規等多個領域。張女士於2011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將若干責任下放予各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五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與風控委員會以及戰略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C.4段及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黃志堅先生、Chun Chang先生及林蘭芬女士。黃志堅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向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委任或更換外聘審計師，並監察外聘審計師的獨立性及評估其表現；
- 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報表並就相關事宜發表意見；
- 評估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有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或涉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其他事項。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E.1段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Chun Chang先生、林蘭芬女士及章徵宇先生。Chun Chang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根據職務的職權範圍，崗位的重要程度以及其他類似公司的相關崗位的薪酬基準，制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薪酬計劃；
- 審核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考核標準，並進行年度績效考核；
- 監督本公司薪酬計劃的實施；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林蘭芬女士、黃志堅先生及朱曉松先生。林蘭芬女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根據本公司的業務運營、資產規模及股權結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研究及制訂選舉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進行廣泛搜尋，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合適人選；
- 審查董事會、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人選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評估及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合規與風控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合規與風控委員會。合規與風控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章徵宇先生、辛潔先生及黃志堅先生。章徵宇先生擔任合規與風控委員會主席。合規與風控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檢討本集團合規與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總體目標及基本政策；
- 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
- 評估本公司的運營可能面臨的風險，並向董事會提出相應建議；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章徵宇先生、辛潔先生及Chun Chang先生。章徵宇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檢討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及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要事項；
- 就關鍵戰略舉措提出建議；
- 協助董事會建立戰略規劃流程，識別及應對組織挑戰及評估戰略備選方案；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高級管理層的聘用安排

本公司通常與各高級管理層成員訂立(i)一份僱傭合同及(ii)一份保密及不競爭協議。該等合同的主要條款列示如下。

- **年期：**本公司通常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訂立三年僱傭合同。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聘用合同屆滿日期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 **不競爭：**不競爭義務在僱員整個受僱期間及終止僱用後最多兩年內仍然存在。於不競爭期間，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僱員不得(i)煽動、誘使、接洽或鼓勵任何僱員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ii)要求本公司的任何客戶或供貨商終止與本公司的業務關係或大幅減少與本公司的交易金額；及(iii)從事與本公司同行業的（無論自有或他人的）業務，或在與本公司從事類似業務、開發及銷售本公司類似解決方案的任何其他實體，或與本公司存在競爭關係的任何其他實體中擔任任何職務。

### 保密

- **機密信息：**員工應保存機密信息，即與業務相關的本公司機密信息，包括但不限於在工作過程中或基於本公司技術或業務信息開發的任何發明、產品、計算機軟件和技術解決方案。僱員亦須將其於工作過程中知悉的本公司業務夥伴的商業秘密及相關業務安排保密，以及將該僱員有保存責任的任何其他第三方的任何機密業務數據保密。
- **義務及期限：**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批准，僱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或根據保密政策不得獲悉該等信息的任何僱員洩露、發佈、轉讓或以其他方式披露任何保密信息。該保密義務在其任職期間及其後繼續有效，直至本公司公佈或公眾知悉相關資料為止。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以薪金、社會保障、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僱主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獎金及股份薪酬形式收取酬金。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付或應付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2.7百萬元、人民幣18.8百萬元、人民幣17.4百萬元及人民幣35.2百萬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付或應付監事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

根據目前有效的安排，本公司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計入董事及監事的稅前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91.5百萬元。董事及監事於2024年的實際薪酬可能與預期薪酬不同。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有兩名、三名、三名及四名董事為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人士的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7.1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人民幣9.7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

本公司確認，於報告期，概無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經或應向本公司收取薪酬，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從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的管理崗位離職的補償。

於報告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並未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有關[編纂]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八「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編纂]購股權計劃」一節。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為達此目的，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致力在本公司推廣多元化文化。本公司已通過在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中考慮多項因素，致力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促進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示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升董事會的效能。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學歷、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會計、企業融資及軟件工程方面的知識及經驗。他們獲得了各個領域的學位，包括管理學、工商管理、經濟學、數學、金融和計算機軟件。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得到良好執行，體現在董事年齡介乎46歲至67歲，來自不同行業、不同領域及不同性別。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鼓勵現任董事會成員推薦女性的候選董事，並採取其他行動幫助董事會實現更高度多元化，例如邀請部分中高級優秀女性員工出席旁聽董事會會議。這將使本公司的董事會在這些女性候選人被提名進入董事會之前可以更深入了解她們，並為潛在的女性候選人提供機會為董事職務作好準備。本公司亦將繼續確保在招募中高級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以確保本公司有女性高級管理層的備用人才及董事會可適時獲得潛在繼任者，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訓，並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發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會計及財務、法律及合規。因此，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將有機會從眾多女性儲備人才中物色具備勝任能力的中高級女性員工並於日後提名為董事。

本公司致力採取類似方法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升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的有效性。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編纂]後，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組成。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編纂]後，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及檢討實施該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並監察實現該等可衡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本公司將於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向本公司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包括：

- (a) 在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刊發前；
- (b) 擬進行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c) 若本公司建議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若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數據有所不同；及
- (d)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證券的價格或[編纂]量的異常變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就香港聯交所宣佈的任何上市規則的修訂或補充通知本公司。合規顧問亦會將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新設或經修訂的香港法律、法規或守則通知本公司，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持續規定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委任期限自[編纂]開始，預期將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行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日期結束。